

最新餐饮油烟整治工作总结报告(优秀5篇)

报告，汉语词语，公文的一种格式，是指对上级有所陈请或汇报时所作的口头或书面的陈述。那么，报告到底怎么写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餐饮油烟整治工作总结报告篇一

根据《中央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遂宁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实施办法》（市政府第33号令）精神，按照《**县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的通知》《关于做好我县餐饮油烟污染治理的通知》（蓬污防“三大战役”办[20xx]6号）文件指示，为减轻夏季臭氧污染，改善大气环境质量，我局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周密安排，开展了餐饮油烟污染专项整治行动。并加大对县城区露天烧烤的管控力度，推动露天烧烤经营行为进店，重点整治背街小巷露天烧烤行为。

为认真做好油烟防治工作，成立了由张登贵局长为组长的油烟污染专项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专项治理工作意见。对开展油烟污染防治专项治理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进行强调，要求各执法人员要坚定信心，扎实工作，以专项治理的突出成效推动我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很好进展。

充分利用各种形式，开展宣传活动，讲明油烟污染防治的目的和意义，张贴公告，让经营者明确油烟对大气环境的危害性和治理的必要性。我执法人员逐户耐心细致向经营者宣讲有关政策法规，督促业主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反复做工作，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多角度宣传安装油烟净化设备的益处。

根据餐饮油烟污染防治工作整体部署，我局于20xx年3月底前全面排查了县城区各类餐饮店，并对各类餐饮门店逐一登记，对其规模、经营范围、各类许可手续的办理等情况进行了全方位调查摸底，建立了台账，做到整治有目标，主攻有方向，根据调查摸底情况制定了油烟污染治理工作方案，通过点源治理、设施改造等整治措施，逐步推进和解决县城区餐饮油烟排放良好运转，做到责任分工、整改有要求，治理有效果的管理机制。

今年以来，我局先后查除餐馆、露天烧烤油烟污染63起，督促各餐馆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并保持正常使用，使油烟达标排放，比如对“君如意”“如家川菜”等下发《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与餐饮服务企业（餐馆）签订承诺书294份；对于夜啤酒、夜烧烤严管重罚，依照职责下发书面通知，限期整改，规定时限内拒不整改者，暂扣其经营工具和经营物品，同时给予相应的经济处罚。对于流动的夜啤酒、夜烧烤，一律依法实施暂扣。要求各餐馆、烧烤摊将地面的油污冲洗干净，保持市容市貌。根据县委县府要求，我局将在今年年底之前要完成县主城区15家大中型餐饮店的油烟净化装置工作。目前，已有5家安装了油烟净化器（万和大酒店、锦绣国际大酒店、花园酒店、和顺川菜、春韵酒店）；已签订安装合同，正在安装的有8家（如家川菜、7+1餐馆，康巴人家、兰园酒店、华丽大酒店、耀华餐馆、田园大酒店、海悦大酒店）；正准备安装的有2家（吴秋牛、渔家厨房）；有意向安装的2家（汉庭民家菜、巴蜀人家）。后期，我局将继续跟踪督促，确保年底完成任务。今年，我局接受12345油烟投诉58件，回复率100%，满意率%，针对投诉，我局高度重视，第一时间进行积极处理与回复，要求执法人员15分钟内赶到现场，进行调查，取证，或下令整改。

尽管我局环保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餐饮服务行业经营户大部分还未按要求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设施；流动摊贩、烧烤摊点由于无固定场所、规模小、流动性大，部分占道经营者利字先行、法律观念差，存在侥幸心理，

执法人员已不分日夜，轮番上阵，但仍有垃圾乱扔，乱倒污水的现象。

（一）加强日常工作中的巡查力度，建立联动机制，对排查出来的环境问题，严格整治要求，强化执法手段，确保各项整改措施落实到位。

（二）督促大中型餐饮服务营业场所落实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必须使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电等清洁能源，不得使用煤炭作为燃料。

（三）把城管执法的重点难点转化为市民关注的热点和新闻媒体的宣传点，分步骤、分阶段持之以恒地进行宣传教育。加强市民与城管执法部门的互动沟通。充分调动市民参加环境保护的积极性，促进城管高效、高质发展，形成共建共管的良好局面。

餐饮油烟整治工作总结报告篇二

为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县城管局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张登任组长，副局长蒲胜任副组长，各股室、队负责人为成员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活动的指挥、调度和落实，并制定出台县城管局大气污染防治实施方案，进一步分解细化目标任务，完善落实具体措施。及时召开全局中层以上干部会议，专题研究和部署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将该项工作作为城管局当前一项重点工作之一，实行局长负总责亲自抓，各股室责任人各司其职具体抓的工作机制，确保治理工作取得实效。

（一）强化宣传教育，营造浓厚氛围。各执法中队做好施工工地宣传教育。通过执法宣传车宣讲，在各工地门前、沿途道路以及重点路段张贴、悬挂宣传横幅36条，现场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开展宣传教育工作，让工地负责人、管理人、车辆驾驶员充分了解相关法律政策。

（二）严把源头关口，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建立健全了日常监督管理机制。一是加强建筑工地管理，要求施工工地完善进出口道路路面硬化处理、进出车辆冲洗等防止扬尘污染的设备设施，确保车辆不带泥上路，从源头上减少或杜绝车轮带泥和“滴撒漏”情况的发生。二是加强建筑垃圾处置、运输管理，对建筑垃圾堆放场、运输车辆进行监管，严查运输车辆是否携带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文件。三是建立了巡查检查通报制度和巡查检查档案，对施工工地、建筑垃圾运输企业、车辆、驾驶人进行登记备案。

（三）强化执法动态巡查，实行弹性动态整治。严查施工扬尘、车辆污染路面和夜间施工噪声污染。20xx年，我局出动执法车辆达1023余次，执法人员2231余人次，督查建筑工地31家137余次，规范工地打围11起，查处车辆带泥上路污染路面39起，查处未密闭渣土运输车辆48起，工地出口硬化率达100%，无占道施工（堆物）现象。

（一）运输渣土（砂石）车辆未按标准密闭化运输，存在超高、沿途抛洒遗漏等现象时有发生，个别在建工地无降尘措施，安装的冲洗设备简单、老套。

（二）县城有个别保洁员图省事露天焚烧垃圾、落叶，也有个别市民、单位焚烧废弃垃圾的现象。

（一）加强日常工作中的巡查力度，建立联动机制，对排查出来的环境问题，严格整治要求，强化执法手段，确保各项整改措施落实到位。

（二）进一步加强排查整治，认真梳理排查发现的问题，按照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要求，分类治理并从严开展整治工作。建立建筑工地环境管理动态档案，及时掌握建筑工地的扬尘污染、建筑渣土信息、整改进度。

（三）加强运输车辆撒漏和夜间施工管控。加大路面巡查力

度，对撒漏的车辆，追查源头进行处理，确保路面干净、整洁。加强工地夜间施工的管控，及时制止夜间违规施工行为，对多次违反的从严查处。

餐饮油烟整治工作总结报告篇三

环保部日前发布《中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报告(2016)》，披露了全国城市声环境现状以及噪声防治工作的总体情况。

全国城市声监测夜间1/4不达标

报告显示，2015年，全国共有308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开展了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监测；昼间总点次达标率为，夜间为。31个省会城市情况也不乐观，昼间总点次达标率为，夜间为，交通干线两侧区域声污染相当严重。

从质量监测看，2015年，全国有321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开展了昼间区域声环境质量监测，平均值为分贝，达到一级的城市13个、二级220个、三级84个，省会城市总体处于二级、三级水平。324个地级及以上城市开展了昼间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监测，平均值为分贝。

全国最“吵”的地方，并非京沪等特大城市，而是以均值分贝位列第一的贵阳，哈尔滨紧随其后。对此，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研究员温香彩表示，长期调研跟踪显示，哈尔滨噪声强度大跟生活习惯相关，而贵阳则是由于最近几年工地较多。

噪声投诉占环境投诉总量1/3

2011年3月，世卫组织一份报告首次给噪声污染“定罪”。根据世卫组织对欧洲国家的流行病学研究，噪声污染已成为空气污染之后影响人体健康的环境因素。过度暴露在噪声污染中，不仅会严重影响心理健康，也会增加患心脏病等疾病的风险。此外，噪音对建筑物和机械设备的影响也不容忽视。

也正因此，噪声成为环境污染投诉高发区。年度报告显示，2015年，全国共收到环境噪声投诉万件，占环境投诉总量的。其中，工业企业噪声类占，建筑施工噪声类占，社会生活噪声类占，交通噪声类占。按照全国经济区域划分，东部地区噪声投诉量占全国，西部、中部和东北地区分别为、和。

尽管投诉比例居高不下，但问题的解决却十分不易。温香彩介绍，与大气、水、土壤等环境要素的污染都不同，噪声污染瞬时性、局部性、分散性很强，所以即使接到群众举报，有时很难取证，投诉经常不了了之；或者当时解决了，之后又会继续。也因此，对于噪声污染，目前的状况是“民不告，官不究”。

与此同时，一组数据令人忧心。2015年，环保部审批建设项目环评159个，其中131个对环境产生不同程度噪声影响。2015年，全国老工业环境污染治理施工项目和竣工项目总数分别为7203个和5652个，其中噪声治理施工项目和竣工项目仅分别占项目总数的和。全国施工项目本年完成投资合计亿元，其中噪声治理投资总计为亿元，虽然较上年增加，总额却少得可怜。同期，全国噪声与振动污染防治行业总产值为119亿元左右，其中噪声控制工程与装备为57亿元，技术服务收入10亿元，与上年相比有较大幅度下降。

各地治理效果尚不显著

噪声污染作为环境污染的一种，最近几年受关注度有了一定提高，但与水、气、土壤污染相比，受重视程度还远远偏低。有专家认为，城市噪声在某种程度上来说，已经成为环境改善的短板。

其实，从国家到地方都为此做出了努力。2015年，国家、地方新颁布了9部环境噪声相关标准规范，涉及风力发电机组、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等产品的噪声测量方法、地铁车辆段、

停车场区域建设敏感建筑物项目环境噪声与振动控制规范等。2015年，地方政府制定了8部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相关规章文件，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发布了21部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相关文件，内容涉及城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与调整、绿色护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与专项整治等工作。同时，国家相关部门和各级地方政府还开展了功能区划调整、新生产机动车型噪声型式检验、绿色护考、达标区创建等工作，为改善声环境质量提供了保障。

“噪声违法是典型的违法成本低。”温香彩说，由于调查取证难、部门交叉管理、处罚主体不明，常常造成执法的缺位和错位。对此，专家呼吁有关部门应与公众共同重视噪声污染防治，“以道路交通噪声污染为例，最近几年车越来越多、噪声越来越大，城市规划往往忽视了噪声污染防治问题，路修到哪儿、房子盖到哪儿，忽略了噪声对居住环境及健康的影响”。

温香彩说，令人欣慰的是，目前国内一些地区已开始探索一些先进的防治模式。报告显示，2015年，上海市建立起约700平方公里的外环区域城市噪声地图和数据库，其中包括2689个道路要素、万个建筑要素，通过该系统可以实现地理信息、声源信息及噪声数据信息的显示和查询，为城市环境噪声管理提供有力手段。

餐饮油烟整治工作总结报告篇四

总结是指对某一阶段的工作、学习或思想中的经验或情况进行分析研究，做出带有规律性结论的书面材料，它可以明确下一步的工作方向，少走弯路，少犯错误，提高工作效益，让我们来为自己写一份总结吧。总结怎么写才不会千篇一律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春节期间餐饮业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总结，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为让广大人民群众过上一个欢乐、祥和、健康的新春佳节，切实保障我区节日期间餐饮消费环节食品安全，严防食物中毒事故发生。按照安阳市卫生局《关于开展xx年元旦、春节期间餐饮业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安卫监〔xx〕69号）精神要求，我所于今年元旦、春节期间积极组织卫生监督人员开展了餐饮业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我所领导高度重视元旦、春节期间餐饮业食品安全工作，把此项工作作为开年的首要工作来抓，卫生局及时召开卫生监督员会议，对今年元旦、春节期间餐饮业食品安全工作进行早安排、早部署，成立了以主管局长为组长、卫生监督所所长为副组长的节日餐饮业食品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整治工作目标、重点和措施。

要求各综合监督科室根据各自的职能职责，采取行业管理与片区管理相结合的方式，扎扎实实、有条不紊地开展各项具体监督管理工作，并在节前召开的卫生监督员会议上，反复强调全体卫生监督人员要有高度的责任感、不留死角，不放过任何一个餐饮业食品安全隐患，确保节日期间全区人民群众饮食安全。

针对我区属于城乡结合部、中小小餐饮单位多的特点，确定了以城乡结合部、小餐饮及节日期间正常营业的餐饮单位为重点进行了拉网式检查。督促餐饮单位对采购使用的食品原辅材料，从索证索票、验收登记、外观质量、产品包装、标识标签及说明书、食品添加剂的使用范围和剂量等方面逐一进行自查，并根据《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的要求，指导餐饮单位进一步完善食品添加剂采购的索证索票和登记制度，帮助餐饮单位建立食品添加剂使用的报告备案制度并指导企业正确使用食品添加剂，彻底杜绝违法添加和使用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的行为。同时，在检查中对餐饮单位的餐饮具消毒情况、食品专间等卫生状况；许可及从业人员健康管理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及时消除各种卫生安全

隐患，并与242户餐饮单位签订了《餐饮单位食品安全责任书》。

元旦春节期间共出动卫生监督员120人次、车辆30台次、检查餐饮单位242户。从检查情况显示，我区餐饮单位食品卫生总体情况较好，绝大部分餐饮单位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到规范管理，特别是餐饮具的消毒、保洁、贮藏等卫生设施有了较明显的改善。但检查中仍然发现个别餐饮单位从业人员无健康证明上岗；食品库房杂物未及时清除，储存的食品未隔墙离地放置；使用有色塑料袋盛装食品；冰箱冰柜内存放的食品未加盖加膜等卫生问题，对存在问题的单位，监督人员当场提出了限期整改意见，出具卫生监督意见书共108份，并对相关餐饮单位进行了规范的现场指导。

元旦春节节日期间实行24小时值班制，公开值班电话和投诉电话，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受理来信、来访和群众投诉3起，值班人员均及时进行了调查处理，严厉打击违法行为，维护社会稳定。

由于思想重视、责任明确、措施得力、保障到位，在全体卫生监督人员的共同努力下，我区元旦、春节期间餐饮单位未发生一起食物中毒事件，使全区人民渡过了一个祥和、安全的新春佳节。

餐饮油烟整治工作总结报告篇五

为进一步改善城区环境质量，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顺利进行，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根据《^{□^v^}大气污染防治法》、《市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20xx年5月底前，县城建成及旅游景区内有油烟排放的宾馆、饭店、餐厅和食堂等餐饮服务业经营场所，全部实现油烟达

标排放。

1、调查阶段（20xx年3月1日至4月30日）

对本辖区内餐饮服务业单位进行摸底调查，建立餐饮业台账，掌握污染防治设施安装、运行情况和排污许可证、营业执照、餐饮服务许可证办理情况，制定相应整治措施。

2、整治阶段（20xx年5月1日至20xx年12月31日）

全面开展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专项整治工作，对不符合整治要求的餐饮业单位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明确整改时限及要求；对辖区内限期整改对象加强日常检查，督促餐饮业单位加快整改进度；餐饮业单位完成整改后，及时组织验收。对逾期未完成整改的，依法责令停业。

3、验收阶段（20xx年1月1日至5月31日）

对下达限期整改的餐饮业单位进行集中验收，并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全面检查总结，完善管理台账，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一）严格控制新、改、扩建餐饮业油烟污染

1、新、改、扩、建的餐饮业建设项目，应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必须经过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未经批准不得建设。

2、新、改、扩建的餐饮业单位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要求，建设符合标准要求的高效油烟净化等污染防治设施，经过有资质监测部门监测合格后，通过环保部门验收；需要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未建成、未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运营。

3、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新、改、扩建餐饮业单位，依法

核发排污许可证。

4、要求已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但不能达标排放的餐饮服务经营场所限期整改，逾期未完成整改的，依法责令停业。

5、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的餐饮服务经营场所限期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设施，逾期未安装的，依法责令停业。

6、对未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和餐饮服务许可证的餐饮业单位，依法实施取缔。

7、禁止在建成区内露天烧烤。

8、依法整治或取缔产生油烟污染的户外占道经营餐饮摊点。

（三）加强排污许可证管理

9、餐饮业单位全部实施排污许可证管理。

10、未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的餐饮单位，依法进行处罚。

（四）整治标准

11、所有餐饮业单位必须安装与本单位排烟量相匹配的，经国家认可的单位检测合格的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的油烟需通过烟气排放管道达标排放，营业期间必须保证油烟净化设施正常运行。

12、在餐饮业单位建筑物内有预设专用烟气排放管道的，油烟需通过预设管道的排放，无预设专用烟气排放管道的，需按标准安装专用烟气排放通道。油烟净化器、风机及专用烟气排放通道的安装使用需对周边居民无影响，并对城市景观环境无影响。

13、所有餐营业单位油烟污染防治等环保设施必须建立清洁

保养台账，根据技术要求定期进行清洁维护保养，保证正常运行。

（一）县政府负责组织开展辖区内餐饮业油烟污染防治专项整治工作。

（二）环保部门：负责对餐饮业污染防治监督管理。负责加强新、改、扩建的餐饮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审批及排污许可证核发管理，负责对已办理环评手续或取得排污许可证但油烟污染防治未达到要求的餐饮企业限期整改；对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餐饮业单位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进行责令停止排污，并予以处罚。

（三）城管部门：负责对室外无照餐饮摊点的监督管理。对油烟污染严重的室外无照餐饮摊点和城市建成区露天烧烤依法予以取缔。

（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监管职能，负责对未取得餐饮服务许可证的餐饮单位进行查处。

（五）工商部门：加强餐饮业营业执照管理，负责对无工商营业执照的餐饮单位查处或取缔工作。

（六）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加强新建建筑项目审查，商业用房设置餐饮的，必须设计或预留专用排烟系统，并考虑与居住区相对距离。